

# 马王巷:老巷成为新典范

■文/图 衡阳日报全媒体记者 胡建军

说起马王巷这个地名,很多衡阳人对这条不起眼的巷子都没有太多印象。作为衡阳老城区的一条背街小巷,它既没有城市主干道那般喧闹,也没有那些知名小巷的繁华。事实上,它是衡阳老城区诸多古老小巷之一,有着历史悠久的人文故事。



马王巷美丽一角。

## 为纪念楚王马殷曾建马王庙

据《衡阳市地名文化》记载,马王巷南起人民路,原巷弯曲后西接蒸阳路,原长143米,宽4米,沥青路面。1990年蒸阳路扩宽改造,该巷被拆除一半,现存70米左右。巷内原有五代时楚王马殷庙,故原称马王庙。记者从宣统元年衡阳城区图上看到了马王庙的标注,但在1947年的衡阳市区地图上,马王庙已经更名为马王殿,马王殿附近的道路则取名为马王街。

经查询相关史料得知,马殷(852年—930年),字霸图,许州鄢陵(今河南鄢陵)人。马殷自称伏波将军马援之后,早年家中困苦,以木匠为业。中和四年(884年),秦宗

权据蔡州(今河南汝南)叛乱,马殷应募从军,成为忠武决胜指挥使孙儒的部下,以勇武闻名军中。907年,梁太祖朱温封马殷为楚王,定都潭州(今长沙)。910年,又加天策上将军。927年,后唐封其为楚国王,其居所为楚王宫,在今长沙马王街。

马殷在位期间,采取“上奉天子,下奉士民”的策略,不兴兵戈,保境安民,很少主动对外交战。马殷对内采取措施发展农业生产,减轻百姓的赋税,使得楚国经济得以繁荣。当时,衡阳的社会也相对安定,经济发达,文教昌盛,具备了稳定的经济发展环境,一度促进了陶瓷业的兴旺发达。

《万历衡州府志》记载,长兴元年(930年),殷卒,谥为武穆。希声即位,葬武穆王



马王巷小区内的健身区域是最受居民群众欢迎的地方。



马王巷与蒸阳路交会的路口。



马王巷路牌。

于衡阳。另据其他史料记载,马殷去后,“群民号咷,念不欲生”,所以才有建马王庙纪念之举。同样,马王巷也因纪念马殷而得名。

居住在小巷内的彭大叔告诉记者,在历史上,马王巷的名字虽历经数次变更,但其意思都没有太多出入。最终,1981年地名普查时,更名为马王巷,一直沿用至今。

## 马殷曾为衡阳水利建设作出突出贡献

马殷执政楚国后十分重视衡州,一度将其视为南楚襄中佳丽之地,倾力建设衡州。马殷属于农家出身,深知农桑乃立国之本。他成为楚王之后,依然十分重视衣食之源的农业。

历史上马殷治衡州期间,十分重视农田水利。因衡州时常多旱,导致禾苗颗粒无收。马殷深知赋税出自农田,一旦农田受旱,楚国财政肯定大受影响。他在位期间,常令户部拨专款于属县兴修水利。

据地方志等史料记载,马殷执政楚国前后的20余年中,仅在衡州境内号召州县官吏出资出力,兴修山塘水库数百余处,确保了数万



清宣统元年衡阳城区图上标注了马王街。

亩农田的灌溉。衡阳县有上灌水流丰沛。但河水直流入湘,而两岸农田多靠天然池塘灌溉。马殷据衡阳令李寿奏闻,率兵至衡阳县上灌,截灌水筑坝,蓄水灌田千余亩。

史料记载,上灌水在县北三十里处出岣嵝峰,屈曲流六十里,入于湘。衡阳文史专家刘定安介绍,上灌水就是今天衡阳县集兵滩镇和樟木乡之间流入湘江的那条支流。

## 如今的马王巷成为老旧小区典范

对于城市老旧小区,很多人印象中都是环境卫生差、管网老化、路面破损等。

近年来,石鼓区人民街道蒸阳社区以满足社区居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探索马王巷老旧小区自治机制。该小区以党支部为核心,成立了业主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社会组织和8支志愿者服务队,推动老旧小区服务管理向规范化、社会化和精细化发展,成为我市老旧小区居民自治的典范。

“社区是城市的细胞,而小区又是社区的细胞。如果老旧小区的问题解决不好,构建和谐社区、文明城市可能无从谈起。城市治理的‘最后一公里’就在社区。”蒸阳社区党总支书记黄小艳告诉记者,该社区党总支从顶层设计、制度设计开始思变,先从居民群众反映较为强烈的马王巷着手,探索老旧小区居民自治

的有效机制。

马王巷小区有居民楼10栋,多为房改房,面积小,设施落后,是典型的老旧小区,住着1300多人。2020年7月,马王巷7号楼一住户因房东在外地,委托中介公司装修后再出租,中介公司工作人员把装修垃圾堆在一楼近10天。

住在7号楼的年轻党员周钰是楼栋的“单元管家”,他主动找到负责装修的中介公司,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当天下午,中介公司就把垃圾清理干净了。

在马王巷小区,像周钰这样的“单元管家”还有数十名。他们中既有头发花白的退休人员,也有刚刚参加工作的年轻人;既有党员,也有群众……他们热心公益,乐于奉献,被左邻右舍尊为“单元管家”。

2020年8月,马王巷党支部成立,通过基层党组织的引领作用,推动了业主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社会组织和8支志愿者服务队多方共治,着力解决老旧小区治理难题。

马王巷居民自治小区党支部书记、业委会主任贺详茂告诉记者,“小区是我们自己的小区,小区的事儿我们有责任自己管好,不给社区添麻烦!”

如今,马王巷小区的面貌焕然一新,成为老旧小区居民自治的典范。今年,蒸阳社区又将马王巷小区申报区“清廉村居”第二批培树点建设,并争创“六好幸福小区”示范点创建。



电影《河边的错误》海报。

衡阳日报全媒体记者 胡建军 摄

## 《河边的错误》刻画基层民警真实的心理压力

■王 琛

近期上映的电影《河边的错误》,一些观众有微词——反映没看懂;警察怎么能没破案“先疯”呢……这些声音或许会降低观众看先打退堂鼓的观感,也可能影响观众对影片的评价。但影片自官宣以来,备受外界关注,自带不少光环——改编自余华同名先锋小说,入围戛纳国际电影节“一种关注”单元,在平遥国际电影节摘下最高荣誉。

对于观众看来,该片更想看的是“含马量”,但朱一龙更在意的是“含马量”。只是不管在小说,还是电影中,刑警队长马哲(朱一龙饰演)始终都像一双眼睛,记录和捕捉所有凶杀案的线索。原著小说发表于1988年,被称为“余华先锋写作的典型作品之一”。导演魏书钧不仅延续了小说对侦探叙事的戏仿和拆解,更用影像放大了电影中许多角色惶恐不安,对不习惯“先锋实验”的观众而言,真的只能“先疯”。

刑警队长马哲成为疯子不可怕,可怕的是观众看不懂警察怎么成为疯子?警察抓不到人,有压力可以理解;警察的妻子怀孕,孩子出生后可能有10%的几率有先天智力问题的疾病,很痛苦可以理解。但这两件事搅在一起,就让一个刑警队长崩溃,这是本片

独具一格的拍摄手法。“哪有什么岁月静好,不过是有人替你负重前行。”该片刻画出基层民警真实的心理压力。

读过余华原著的观众,可能无法想象这个画面:“‘他打我时,与我那死去的丈夫一模一样,真狠毒呵。’那时她脸上竟然洋溢着幸福的神色。”《河边的错误》本是余华最抢手的作品之一,张艺谋导演和一些电影公司都曾向余华买过改编权,但没有一个人拍出来。直到30年后,导演魏书钧通过改编的形式,才把这个很难拍、甚至不能拍的故事搬上大银幕。

在笔者看来,该片通过四处改编,赋予警察故事内核。第一,时代。小说没有具体年代,但余华是在1987年写的小说,电影则将故事设置在上世纪90年代,马哲在台上受颁三等功时面对的标语是:“维护稳定,打击犯罪。”让人沉沦于现实、梦境、记忆和现实。最有意思的是,该片对电影行业的还原,那是一个没人看电影的年代。

第二,人物。小说有四桩河边凶杀案,先是小镇以养鹅为生的婆婆惨案,刑警队长马哲很快锁定若干嫌疑人。婆婆收养的疯子反复出现,似乎不是罪魁祸首。但很快与案件有关的三名嫌疑人,又死在了破案的过程中。

键时刻。马哲很崩溃,小镇也开始人人自危。原著余华对死者身份关系都做了留白处理,给予读者想象空间。电影却填充了许多人物关系,使得《河边的错误》更具悬疑性。

第三,视角。小说是以第三人称讲述,余华始终保持安全距离,冷眼旁观小镇的疯狂,而电影则以马哲出发,有很多马哲跟踪的视角镜头,应该是马哲研判案情时出现的幻觉。马哲穿越到凶手身上,为后续自己的疯狂埋下伏笔。海报中的他像上帝视角,俯视所有人物,殊不知他的一切已被蚕食。

第四,结局。原著结局的荒诞之处在于,马哲让疯子得到审判,而马哲自己却成为另一个疯子,逃脱了法律的制裁。电影却改成马哲在河边遇到并抓住疯子,被公安局授予三等功以示鼓励……这些情节弘扬了正气、鼓舞了斗志。

笔者认为,《河边的错误》前面的犯罪片虽拍得不尽如人意,但后面的梦境和现实却相得益彰。影片展现出上世纪90年代,人民警察不屈不挠,从细微线索中抽丝剥茧,成功破获连环凶杀案的过程,成功塑造了马哲的英雄师徒形象。借由影视视角与表达,或许可以为讲好新时代警察故事开辟一个正能量的新途径。